宁陕县公安局

2021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按照规定，本部分属涉密事项，不予公开。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所属0个二级预算单位：



三、部门人员情况

按照规定，人员情况属涉密事项，不予公开。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4102.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293.83万元，下降7%。主要是项目收支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3803.1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803.13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360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73.44万元，占85.21%；项目支出533.46万元，占14.79%；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4102.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2.17万元，增长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784.12万元，支出决算3606.9万元，完成预算的129%，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54.07万元，下降4.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支出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2040201行政运行。

预算2336.03万元，支出决算2470.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2.2040220执法办案。

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50.33万元，完成预算的25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中追加的执法办案资金为中省拨付转移支付资金，未列入年初预算。

3.2040299其他公安支出。

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52.6万元，完成预算的35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中追加的其他公安支出资金为上级和同级财政年中拨款，未列入年初预算。

4.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预算193.43万元，支出决算192.07万元，完成预算的99.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无变化，养老保险总体支出未增加。

5.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预算96.71万元，支出决算105.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出人员进行职业年金记实，支出增加。

6.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预算83.78万元，支出决算98.72万元，完成预算的117.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缴费调整，支出增加。

7.2210201住房公积金。

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37.61万元，完成预算的1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进行住房公积金支出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073.4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2439.8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749.76万元、津贴补贴609.97万元、奖金10.71万元、绩效工资12.1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92.07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05.3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98.7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55万元、住房公积金137.61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490.45万元、抚恤金4.47万元、生活补助20.39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64万元。

（二）公用经费633.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85.13万元、印刷费23.28万元、水费2.61万元、电费49.05万元、邮电费43.03万元、差旅费50.02万元、维修（护）费29.77万元、租赁费4.89万元、培训费3.47万元、公务接待费2.92万元、专用材料费21.12万元、被装购置费0.51万元、劳务费43.27万元、委托业务费24.42万元、工会经费25.2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2.7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83.7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8.42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77.92万元，支出决算77.47万元，完成预算的99.4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不超预算。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宁陕县公安局购置公务用车0辆，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74.52万元，支出决算74.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不超预算。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3.4万元，支出决算2.95万元，完成预算的86.7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45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务接待活动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95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01个，来宾203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61万元，完成预算的361%，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3.61万元，主要原因是培训支出增加。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会议费支出。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554.9万元，支出决算633.61万元，完成预算的114%。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277.2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106.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20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770.8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134.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06.2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06.2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42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制度体系，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由局警务保障室牵头，各项目执行部门协助配合，按照年初各部门工作任务及设定的绩效目标，对资金管理、使用、执行、效益结果等方面进行自评。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部门预算已完工项目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2个，涉及预算资金74.16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开展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设立基本科学规范，项目设立流程规范完整，预算基本能够及时有效执行，预决算基本能保持一致，绩效管理水平得到了提升。

本部门2021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人犯给养费、武警中队保障经费等2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人犯给养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9.42万元，执行数29.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合理使用专项资金。

|  |
| --- |
| 2021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项目名称 | 人犯给养费 |
| 主管部门 | 宁陕县公安局 | 实施单位 | 宁陕县公安局 |
| 项目资金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29.42 | 29.42 | 29.42 | 10 | 100% | 10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29.42 | 29.42 | 29.42 | — | 100%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全面做好在押人员日常经费保障，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 保障在押人员日常经费，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确保在押人员持续稳定 | 100% | 100% | 10 | 10 |  |
| 质量指标 | 在押人员安全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时效指标 | 完成年初既定各项工作 | 100% | 100% | 10 | 10 |  |
| 成本指标 | 在押人员总体支出 | 不超支 | 未超支 | 20 | 20 |  |
| 效益指标（30分） | 社会效益 | 群众对公安机关满意度 | 逐步提升 | 逐步提升 | 15 | 15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社会治安持续稳定 | 持续稳定 | 持续稳定 | 15 | 15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对公安机关的满意度 | ≥90% | 95% | 10 | 10 |  |
| 总分 | 100 | 100 |  |

2. 武警中队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4.74万元，执行数44.7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合理使用专项资金。

|  |
| --- |
| 2021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项目名称 | 武警中队保障经费 |
| 主管部门 | 宁陕县公安局 | 实施单位 | 宁陕县公安局 |
| 项目资金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44.74 | 44.74 | 44.74 | 10 | 100% | 10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44.74 | 44.74 | 44.74 | — | 100%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进一步加强和支持武警部队建设，充分发挥武警部队作用，为部队执勤装备、教育训练、生活工作创造良好条件，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 为部队执勤生活创造良好条件，维护社会稳定。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保障武警中队正常运转 | 100% | 100% | 10 | 10 |  |
| 质量指标 | 对武警中队保障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时效指标 | 财政下达公安部门时间 | 100% | 100% | 10 | 10 |  |
| 成本指标 | 厉行节约，不超预算 | 不超支 | 未超支 | 20 | 20 |  |
| 效益指标（30分） | 社会效益 | 武警中队经费保障水平 | 逐步提升 | 逐步提升 | 10 | 10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社会治安持续稳定 | 持续稳定 | 持续稳定 | 10 | 1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提高武警部队现代化水平，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 逐步提升 | 逐步提升 | 10 | 10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对公安机关的满意度 | ≥90% | 95% | 10 | 10 |  |
| 总分 | 100 | 100 |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4.75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3803.13万元，执行数3606.9万元，完成预算的94.84%。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无。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支出未完成。主要原因：部门项目方案不够成熟，导致预算事前评审周期较长，影响支出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健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二是针对不同业务部门深入了解业务内容，根据绩效管理的重点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三是加强财务人员和各业务单位相关人员学习，提高整体素质。



1.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2021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